公司代码:605218　　公司简称:伟时电子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公司的总股本212,833,460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公司目前回购专户股份2,004,937股,即210,828,5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21,082,852.30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21.9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伟时电子	60521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兴才	
办公地址	江苏省昆山开发区精密机械产业园云雀路299号	
电话	0512-57152590	
电子信箱	chenxc@ksways.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背光显示模组、液晶显示模组、触控装饰面板、显示组件、智能显示等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手机、平板电脑、数码相机、小型游戏机、工控显示、智能家居、VR等领域。此外,公司还研发、生产、销售触摸屏、橡胶件、五金件等产品。

公司深耕背光显示模组领域,通过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不断加深的一体化生产能力,持续打造技术领先、质量过硬、服务周全的优质产品,已成为全球车载背光显示模组领域领先企业之一,与深天马、JDI、夏普、京瓷、松下、三菱、华星光电、LGD等全球知名的液晶显示器生产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终端应用车厂包括奔驰、宝马、奥迪、捷豹、路虎、大众、戴姆勒、克莱斯勒、福特、通用、丰田、日产、马自达、本田、沃尔沃、奇瑞、吉利、长城等。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已有车载背光显示领域地位的同时,进一步向新能源汽车车载显示领域拓展,目前已成功进入国内外品牌新能源汽车供应链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背光显示模组、液晶显示模组、触控装饰面板、显示组件、智能显示等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中高端汽车、手机、平板电脑、数码相机、小型游戏机、工控显示、智能家居、VR等领域。此外,公司还研发、生产、销售触摸屏、橡胶件、五金件等产品。

公司深耕背光显示模组领域,通过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不断加深的一体化生产能力,持续打造技术领先、质量过硬、服务周全的优质产品,已成为全球车载背光显示模组领域领先企业之一,与深天马、JDI、夏普、京瓷、松下、三菱、华星光电、LGD等全球知名的液晶显示器生产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终端应用车厂包括奔驰、宝马、奥迪、捷豹、路虎、大众、戴姆勒、克莱斯勒、福特、通用、丰田、日产、马自达、本田、沃尔沃、奇瑞、吉利、长城等。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已有车载背光显示领域地位的同时,进一步向新能源汽车车载显示领域拓展,目前已成功进入国内外品牌新能源汽车供应链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LED灯珠、光学膜材、FPC、塑料粒子、电阻、钢材、模具配件等。公司采购根据生产计划并结合采购周期展开。

2、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行生产为主,外协加工采购为辅的模式组织生产。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生产模式。

为保障产品质量,公司建立了标识和可追溯性程序,对原料、在制品和成品都按规定的编号或标记进行标识,公司品证部门和制造部门检验人员负责对生产过程及各流程节点制品进行检验,确保产品质量。

3、销售模式

公司市场拓展主要采取以下方式:

(1)发挥自身营销优势获取业务。公司在昆山、东莞、日本和韩国等设立了销售部门,利用自身销售网络公开、公平的获取业务订单。公司通过应用市场发展趋势和产品发展方向分析,积极寻找目标客户,并通过与潜在客户接洽、谈判,稳步推进合作关系。

(2)利用合作商社的客户网络获取业务。公司合作的贸易商均具有供应链管理优势,其购销网络遍布全球,通过合作商社的客户网络资源,积极寻求潜在客户。

(3)借助合作客户的影响力,拓展新客户。公司主要客户为夏普集团、日本显示器集团、京瓷集团、LGD、天马、华星光电等车载液晶显示领域供应商,上述客户均为业内具有重要影响的企业,行业影响力较高、信誉卓著,与公司合作多年,关系稳固。通过主要客户的业内口碑及行业内的影响力为公司拓展新的客户资源。

(4)积极开发中国大陆和世界其他各地的新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1,513,785,795.29	1,466,006,152.07	3.26	1,435,494,69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1,313,391.95	1,140,822,968.83	5.30	1,113,342,449.85
营业收入	1,358,734,632.16	1,200,514,740.14	13.18	1,101,607,72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144,087.19	52,396,409.89	83.49	81,691,19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752,294.87	34,879,429.93	151.59	65,943,75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61,298.19	18,889,672.86	671.12	-6,403,176.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3	4.66	增加3.57个百分点	12.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39	0.2462	84.36	0.47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28,463,790.85	277,844,632.85	417,354,071.30	335,082,13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96,541.21	28,923,351.39	41,551,574.69	19,472,61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35,765.88	21,779,808.38	45,305,311.20	15,031,40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26,086.42	-17,927,960.54	28,629,043.13	114,234,129.1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5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3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WATANABE YOICHI		124,576,382	58.53	124,576,382	无		境外自然人
YAMAGUCHI MASARU		22,962,274	10.78		无		境外自然人
宏天基業有限公司		4,373,074	2.05		无		境外法人
宁波泰伟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66,396	1.35		无		其他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999,937	1,999,937	0.94		无		其他
UBS AG	1,476,946	1,625,350	0.76		无		其他
宁波泰联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9,077	0.59		无		其他
上海勤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勤辰创赢成长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00,100	1,200,100	0.56		无		其他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通成长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9,480	1,139,480	0.54		无		其他
宁波灿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4,697	0.5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山口胜(YAMAGUCHI MASARU)持有昆山伟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伟骏”)100%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昆山伟骏系公司股东宁波泰伟鸿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泰联欣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分别持有宁波泰伟鸿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泰联欣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2080%、2.9687%的出资份额。公司股东山口胜(YAMAGUCHI MASARU)持有公司股东宏天基业有限公司0.3634%的股份并担任其董事。2.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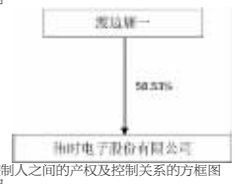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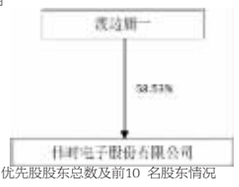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影响,公司全面贯彻落实董事会部署要求,聚焦公司主业,销售业绩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5,873.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1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9,614.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3.49%;扣非后净利润为8,775.23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51.59%;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51,378.57万元,增长3.26%。归属于所有者权益120,131.34万元,增长5.30%。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1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31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二) 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10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江苏省昆山开发区精密机械产业园云雀路299号四楼会议室召开;

(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山口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研究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述职情况将向股东大会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德勤华会永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8,865,882.66元,减去本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5,886,588.27元,加上2022年初未分配利润238,549,782.14元,减去2021年度利润分配10,641,673.00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80,887,403.53元。

本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拟以公司的总股本212,833,460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公司目前回购专户股份2,004,937股,即210,828,5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21,082,852.30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21.93%。

2022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存在差异化分红安排。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信用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伟时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4,500万元(等值货币)和2,300万美元(等值货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控股子公司东莞伟时授信额度不超过500万美元(等值货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报告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日本WAYS酒店	向关联方购买服务	购买酒店服务	100.00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关联董事渡边庸一、山口胜和渡边幸吉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3年度为控股子公司东莞伟时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500万美元(等值货币),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关联董事渡边庸一、渡边幸吉和同徒巧仪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三、备查文件

1、《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3、《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2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31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二) 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10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江苏省昆山开发区精密机械产业园云雀路299号四楼会议室召开;

(三)本次会议由监事长山口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研究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经德勤华会永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8,865,882.66元,减去本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5,886,588.27元,加上2022年初未分配利润238,549,782.14元,减去2021年度利润分配10,641,673.00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80,887,403.53元。

本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拟以公司的总股本212,833,460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公司目前回购专户股份2,004,937股,即210,828,5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21,082,852.30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21.93%。

2022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存在差异化分红安排。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公司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相关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伟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伟时”)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该业务总额度不超过20,0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其中,公司远期结售汇额度不超过17,000万美元, 东莞伟时远期结售汇额度不超过3,000万美元,授权期限内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汇兑保值,是为了锁定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降低经营成本及经营风险。公司已为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可有效控制风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风险可控兼顾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合理利用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东莞伟时科技有限公司拟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3,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公司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东莞伟时科技有限公司自有资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 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信用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伟时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4,500万元(等值货币)和2,300万美元(等值货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控股子公司东莞伟时授信额度不超过500万美元(等值货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度经营计划,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报告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日本WAYS酒店	向关联方购买服务	购买酒店服务	100.00

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合同内容公允,定价机制遵循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3年度为控股子公司东莞伟时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500万美元(等值货币),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风险可控兼顾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合理利用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东莞伟时科技有限公司拟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3,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公司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东莞伟时科技有限公司自有资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风险可控兼顾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合理利用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东莞伟时科技有限公司拟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3,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公司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东莞伟时科技有限公司自有资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及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董事黑土和也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伟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伟时”)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该业务总额度不超过20,0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其中,公司远期结售汇额度不超过17,000万美元, 东莞伟时远期结售汇额度不超过3,000万美元,授权期限内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预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3年度为控股子公司东莞伟时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500万美元(等值货币),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及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通知的要求实施的,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为投资者提供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3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伟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伟时”)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该业务总额度不超过20,0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其中,公司远期结售汇额度不超过17,000万美元, 东莞伟时远期结售汇额度不超过3,000万美元,授权期限内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

远期结售汇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通过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同, 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按照远期结售汇合约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算或售汇业务。

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存在以外币计价的产品出口贸易, 当外汇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有效防止和控制外币汇率风险,公司拟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降低风险、保证公司业绩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为目的。

三、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规模及授权期间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伟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伟时”)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该业务总额度不超过20,0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其中,公司远期结售汇额度不超过17,000万美元, 东莞伟时远期结售汇额度不超过3,000万美元,授权期限内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和东莞伟时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分别签署相关远期结售汇协议, 同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财务负责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具体事宜。

四、远期结售汇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风险可控的交易操作,但远期结售汇操作仍然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的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公司远期结售汇合约约定的远期结售汇汇率低于实际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反之,将会有汇兑收益;

2、内部控制的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销售预测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销售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售汇存在延期交割的风险。

五、交易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远期外汇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公司远期外汇交易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2、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现象;

3、公司进行远期结售汇交易必须基于公司的进出口业务收入,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进出口业务收入规定的比例。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可以减轻或避免汇率变动对公司进出口业务的不利影响,降低汇率风险。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20,0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额度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汇兑保值,是为了锁定汇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降低经营成本及经营风险。公司已为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可有效控制风险。

监事会同意公司在20,000万美元 (或等值货币) 额度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七、备查文件

1、《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4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元(含税);公司存在差异化分红安排。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不包括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德勤华会永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8,865,882.66元,减去本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5,886,588